

## 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专栏（[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

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公司拟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自 2019 年 12 月 24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21 日。在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等规定，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关于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0 日